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7年8月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17年8月8日在上海市闵行区浦江镇恒南路1288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会议由戴圣宝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向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一致认为：

（一）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已经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授予条件成就，董事会确定2017年8月8日为授予日，该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关于授予日的规定。

（二）公司的激励对象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禁止授予权益的情形，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人员名单与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的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规定的激励对象相符，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因此，我们同意确定2017年8月8日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并同意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授予46名激励对象348万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悦心健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九日